

东方福尔摩斯

探案集

睡美人之谜

MYSTERY OF SLEEPING BEAUTY

莫怀戚 著

银环蛇之谜

Mystery of Coral Snak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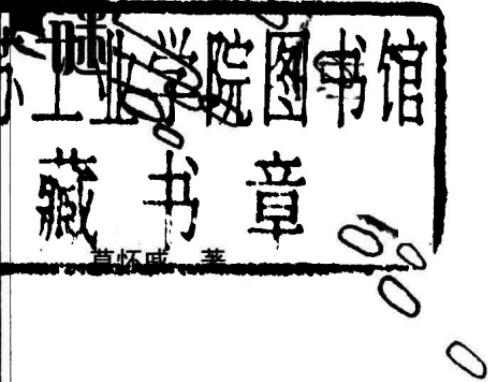
谋杀者

The Murderer



东方福尔摩斯探案集 2

睡美人之



重庆出版社

2002.5

自序

莫怀戚

侦探小说无疑是最生动精彩的文学样式之一。它必须有事，还得是大事，有杀伤力之事，不能无病呻吟，玩纯文学标榜一时的“情节淡化”；事出还必须有因：或者人性深处，或者社会焦点，当然也许兼而有之；至于政治角逐，经济争抢，自是更大产床……诸如此类。好的侦探小说当是很有深度的。

这种小说，事发即成契机。而事发多似偶然，而偶然即呈个性。但解析结果，偶然后面有必然，个性之中有共性，给读者的启迪当是很大的。

以前中国盛产武侠小说，不盛产侦探小说，我怀疑这与国人疏于逻辑有关。朱光潜先生说，“西人长于分析，国人长于综合。”这里面有点袒护，好像我们精于逻辑的“后期程序”。其实我们的综合，很少依靠逻辑运作，例如推理，我们主要靠“悟”；好像建房子，有了牢固的地基，然后就是美丽的屋顶，中间各层忽略不计。因此侦探小说（尤其是推理的）出在逻辑大国英国，毫不奇怪，又出在西方的好学生日本，也不奇怪。

以国人的悟性，一旦不愿再偷那认识上的懒，要用起逻辑来，也并非难事。我写侦探小说经年，对此已有体会。而读者整体水平的提高，才让一切成了气候。应当说，中国侦探小说独树一帜，“立于世界民族之林”的时代已经到来。

我写侦探小说，是为了赢得读者。可读性一直是我文学创

案，都相当低级，有些案子根本就没有去“破”，而是“说”了就算数。这一切别说不能给侦探小说形成土壤，你就是位天才的大脑编圆了也不像。

现在，市场经济大潮涨起来了。这大潮中有两条特别生猛的大鱼，一条名叫钱，一条名叫性。

钱本来比较简单：它只是人的对象。但由于人们都想得到它，绞尽脑汁，花样翻新，它就给弄得很复杂了。

性本来就复杂，因为它的载体是人。性决非仅仅是肉体的交合，它后面有一块深广皆不可测的世界——情感。

钱和性还要互相勾结，兴风作浪。

这是一方面；另一方面，随着高科技进入生活，生活便多了许多隐蔽性和不确定性。重庆流行着一则笑话：某主编同妻子用手机通话，一个说在沙坪坝区，一个说在江北区，结果打着打着，在解放碑打了照面。

复杂而高级的社会生活是侦探小说的土壤，这是不需要论证的结论。

但我一开始写的并不能叫侦探小说，我自己给了个界定，叫心理推理小说；大致意思是，根据人的心理特点可以推断出他(她)在什么情况下将如何行事。我如此定位，旨在避开克里斯蒂和松本清张，同时让小说更“文学”而非更“案件”，这样当然有点犹抱琵琶，但在纯文学惯性还很强大的九十年代初居然引起了“高层文坛”的注意，认为是“小说新样式”，人民文学出版社主动为这些小说结了集，曰《大律师现实录》，胡德培先生自愿作序。

但渐渐地，读者不满意了，认为破案者没有动起来。这样的人多了，对我的影响也就大了，写法做了改变，成了现在这样子，而且保持了七八年，说明这是读者较能接受的样式。

我受先贤“文以载道”的影响很大，所以尽管在课堂上大讲小说的娱乐功效，自己写时还是特别注意其教化作用，希望我的侦探小说能够警世。

写这种小说相当苦。作案既不能低水平（有些小说被编辑冠以“高智能情杀”之类的称谓），破案更得道高一丈，以致于我的家人已听惯了我的叹息：“自己破不了自己（作）的案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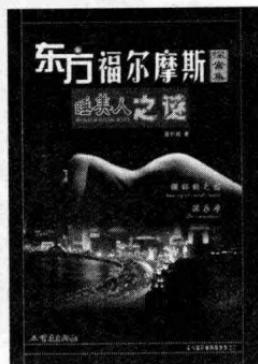
另一苦是：要将情调同罪恶揉在一起，决非易事。情调往往是“反情节”的，而罪恶则必须依赖情节。我希望自己的小说是优美的文学作品，而非公安局里的卷宗。这与其说是为了读者，不如说是为了作者——他需要作品的优美来产生文学创作的乐趣。

因此也可以说，有苦才有乐。

最后要说的是，我写侦探小说，侧重于伦理方面的思考。时至今日，国人的观念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价值观的多元化导致伦理上的大松动和多种矛盾的尖锐化。不尖锐无以导致伤害，无伤害无以导致侦破……于是，倒推回去，伦理的思考也就出来了。话虽这么说：“各有各的活法”，还是应该有合于大多数人利益的客观准则的。

我有三个弟弟：一个是刑事诉讼法教师，一个是外科医生，另一个教药剂学；而我的母亲早年是学法律的。亲人们的帮助是我侦探小说的重要成因。

2



睡美人之谜 1

漂亮、性感的雷宇是个天生尤物，自小就少不了男人为她决斗，乃至有人被迫流落他乡，有人进了监狱。成年后，更是让未婚夫和旧日情人斗得你死我活，最后被一步一步推向死亡陷阱的会是谁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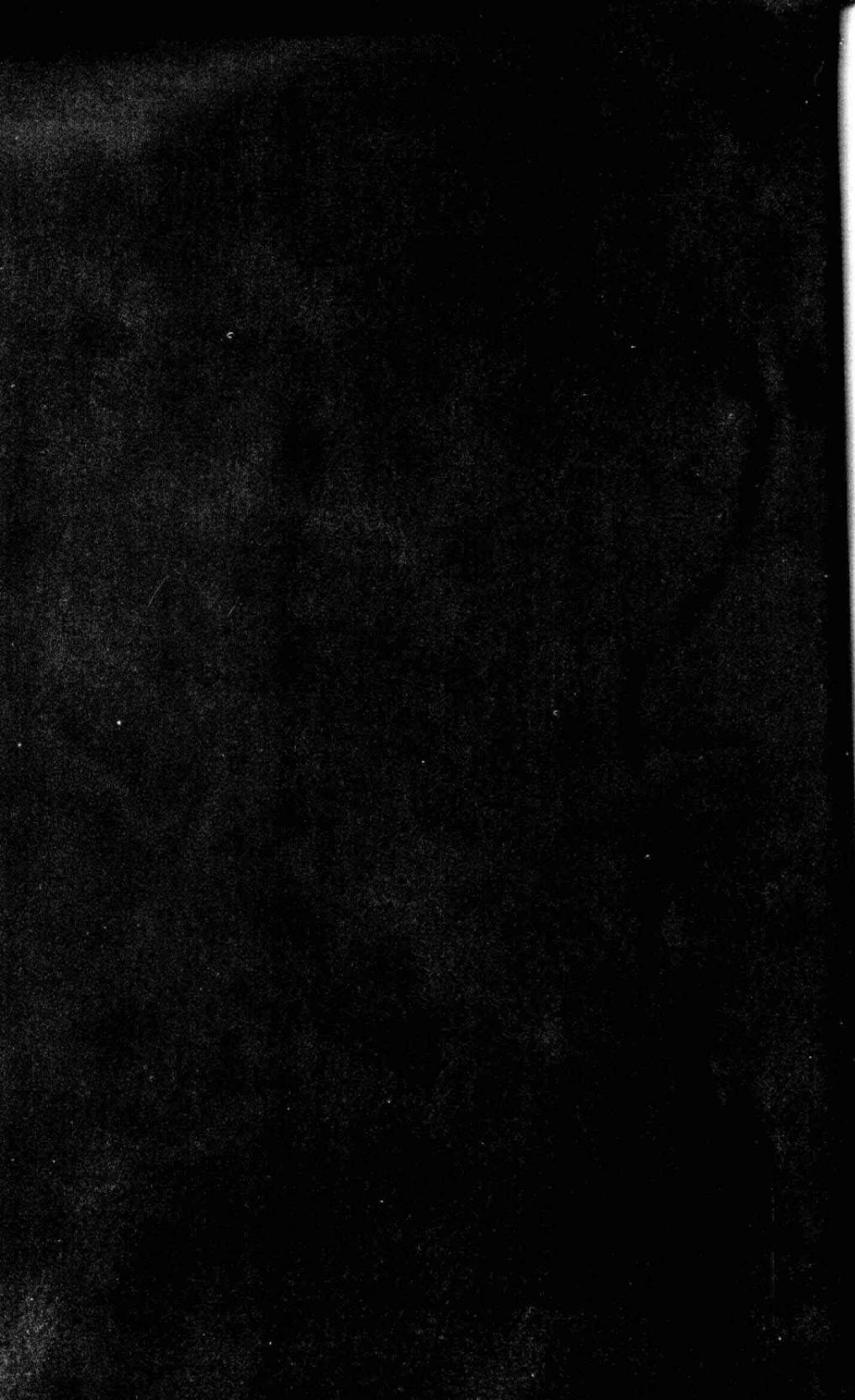
银环蛇之谜 95

一条神出鬼没的银环蛇连噬数人，一时间人心惶惶，警方立刻展开深入调查，结果证明这是一出蓄意制造的谋杀案，主谋又是个意想不到的人物。

谋杀者 193

一柄复仇之剑在 40 多年后铮然出鞘，经过巧妙设计，一步步将仇敌推进了死亡陷阱，但是，这一切真的做得天衣无缝吗？看似无懈可击的布局其实有一个天大的漏洞。







公主熟睡了

1992年4月15日凌晨2时许,《渝州唱晚》主编武耀被好友法医郭平的电话吵醒。郭平称“碰到一具美丽得让人无法下刀的女尸。完全是一位熟睡的公主。”问

武耀是否可以在正式尸检前来一下。

武耀立即说，千万别动刀，我就来。这类事，都是武耀自己的安排。为了报纸的生存和发展，武耀在各个领域，尤其是某些特殊领域结交了热心肠的朋友——到后来都成了哥们儿。武耀提上相机，钻进了自己那辆乳白色的凌志轿车，打燃了火。他一边开车，一边给另一个朋友，大名鼎鼎的“社会咨询博士”大律师通话。

大律师是夜猫子，尚在读书品茗。“什么茶？”“信阳毛尖。”“什么书？”“《射雕英雄传》。”

电话两头都笑起来。武耀说我还当读的《红楼梦》，旋即说了女尸的事。许是读到兴味处，大律师心不在焉的“唔，唔”，末了说了句“美人猝死，必有隐秘”，便挂断电话。

这样无根无据没头没脑的论断，当然很难服人。但武耀深知这位老同学兼挚友直觉的厉害，不由加大了油门。

地址：重庆西北郊，“JL”集团宿舍区新楼5号3楼2单元。

三室一厅双阳台，在内地属豪华型。宽大的卫生间里有陶瓷大浴缸，女主人雷宇就是洗澡时猝死在水中的。

雷宇，22岁，在“JL”集团所属的“嘉嘉”大酒店工作。

这个套房的男主人余南凯，29岁，系雷宇未婚夫。两人同居近半年，周围的人都承认他们这关系。

第一个见到雷宇之死的，不是余南凯，而是雷宇的女友王萨。王萨已经结婚，丈夫叫钟书友。两家人关系密切，常走动。

事情经过是这样的：

4月14日是雷宇生日，两家人商量，在钟、王家里办生日晚餐。

“为什么不自己操办，要到别人家去？”警方询问余南凯。

“本准备自己办，但钟、王夫妇发出邀请，也就依了他们。”

钟、王都说的确如此。钟书友解释，因为近来余南凯在业务上对自己有不小帮助，便将4月14日雷宇生日做为一次答谢的机会。

人之常情，警方也无话可说。

虽在钟、王处举办，但余南凯说，我也不可能完全成个旁观者，准备亲手烧一道菜：魔芋烧鸭子。所以下午6时，余南凯下班后，便提上鸭子和原料先走一步，因烧这道菜比较费时。雷宇这时也刚下班回来，我叫她同我一块出发，她却说要洗个澡，打扮一下。我想没个把小时下不来，只好先走。我到了钟书友家，正要解释，王萨却说雷宇挂了个电话来，叫别着急，她收拾收拾就来。

一个小时过去了，天已完全黑了，雷宇还没来。余南凯在厨房忙着，就说打电话过去催催。电话无人接。大家都说恐已在路上了。但又等了半小时，雷宇居然还没来。“就是爬也爬到了嘛！”余南凯抱怨。

先端上的菜快凉了，因是王萨的手艺，所以她比谁都着急。此刻余南凯正脱不开手，王萨便决定自己跑一趟，看个究竟。余南凯抱歉地说辛苦你了，便将钥匙递给她。王萨说不必了吧，敲门得了。余南凯说有钥匙总之方便些。王萨便接过了钥匙。

到了新楼 5 号，上得 3 楼，王萨敲门，老敲也无人应，心想雷是不是已走了。那路上怎没撞上(独路一条)？“不知怎的总感到有点不对劲，便开了门。”王萨对警官言，屋里没人，只见卫生间门紧闭。又敲又叫，无响动，“想到煤气中毒，我便急了，一下子就撞开了卫生间的门。”

这样就发现雷宇赤身裸体倒在浴缸里，水将她全身都淹没了。王萨吓坏了，但随即镇定下来。她想将雷宇抱出浴缸，但力气不够，便将她拖出水面，让她靠在浴缸端头，“让她能够呼吸”。

然后王萨一个电话打过去。余南凯和钟书友飞快跑了过来。

这过程中王萨“感到雷宇可能已经死了”，便大哭起来。钟、余赶到后，王萨第一句话就是“她已经死了，快送医院。”

余南凯将雷宇抱起来，裹在大浴巾里，说：“楼上有医生，请她下来抢救一下，比送医院快。”

6 楼的确住有一位“JL”集团职工医院的中年医生，姓韩。

韩医生因家有心脏病人，故常备有抢救物品，便立刻下去抢救雷宇。一触到雷宇，就说，“可能没有希望了。”的确抢救无效。韩医生擦着汗说：“死了一个小时以上。”

余南凯愣了愣，便给警方挂电话。

法医鉴定：系在浴缸中溺死。死亡时间在 4 月 14 日下午 6 时左右(抢救时在场的四人都证实，洗澡水尚有微热)。

尸体上没有施加外力的痕迹，现场也无搏斗痕迹，门窗完好，未发现有人进出的痕迹。

总之，感觉上，是雷宇自己倒入水中又不能“自拔”，直至窒息。

如果这样，那就是她突然昏迷。昏迷的原因是什么？

没有饮酒，没有煤气中毒的可能（新楼是由锅炉供应热水），没有因偶然的脑部碰撞而导致昏迷。那么，会不会突然犯病——这是惟一的可能性了。

警方当然要反复调查论证，有无他杀的可能性。

第一个发现现场的王萨？她没有作案时间。钟书友也没有。

然而问题是：称“6点过一点儿”接到雷宇的电话，是这一对夫妻的话，证词的可靠性如何？

雷宇的未婚夫余南凯？

如果上述电话属实，余南凯也无作案时间，因为雷宇在电话里说“我先洗个澡。余南凯已经来了，跟着就到，他先来做鸭子。”

从电话的内容来看，是余南凯先出了门，而雷宇后打的电话。电话机在远离卫生间的客厅角落。

分别问钟、王二人，余南凯到达他们家中的具体时间。回答大约六点一刻左右，“当然不可能精确到分、秒，但雷宇说他已出了门，从时间上看，他到达得正合估计。”

很难想象余南凯会在“估计”到雷宇打完电话后，开门进屋，像溺死一只兔子似的毫无痕迹地将她拖进浴缸溺死，然后

按时到达钟、王家。

再回头来说有无可能发病。

心血管系统完好（例如未见脑血管破裂或心肌梗塞类病兆）。

神经系统？

对这一疑问有了回答，就是：在检查雷宇的物件时，发现了一本儿科医院的病历，里面赫然出现“癫痫”字样。

警方人员面面相觑。

询问雷宇父母（也是“JL”集团职工），得到肯定回答：雷宇小时的确有过一次癫痫发作。“是9岁时，”雷母说，“突然惊叫一阵后咬紧牙关昏迷不醒。但在抱去医院途中却自动恢复正常。但医生还是坚持要做脑电图。后诊断为这个。”

“但是只发作过一次。”雷父说，似乎对“因癫痫发作而遭溺死”的设想有一种本能的不甘心。“那以后我们一直避免刺激她。”言下之意，即使是死于发病，也是被人刺激所致。

法医郭平问“有无家庭病史。”

雷母立即回答没有。

雷父却似有迟疑。

这一点给郭平窥见，便说请如实以告，事关重大。

雷父于是说，听说他的父亲“曾有过类似症状，但是否就是癫痫，不得而知。”

警方人员面面相觑。

但此时，憋了一阵的雷母突然冲口而出：“但是你不——”

戛然而止。

不？不什么？大家等着她说下去。

雷母却说算了没什么。

雷父则按照自己的解释，说道：“不是我向你隐瞒家庭病史。我的确从没犯过这病嘛！而且，也没有去想过这种事！”

雷母摆摆手：“算了，别说了，与此事也无关。”遂不再说。但，这个细节，却被武耀暗暗留意（郭平私下里对武耀说，如果那位小美人真是因为癫痫而死，则让人“憋得慌”。癫痫是一种典型的人类疾患，同精神病一样）。

武耀点点头。但这位有些书呆子气的报纸主编却不以为然，因为他有一个重要的发现：雷宇，就是4年前在解放碑发生的“百乐门事件”的肇事者……确切地说，不是肇事者，而是——祸根。双方大打出手的根源在她。

那次大规模斗殴后，武耀进行过采访——当时以为是行业竞争所致，对商品大潮下的社会生活有认识上的意义。一采访才发现是“情斗”，就这样见着了一脸漠然并不怎么在乎的女主角。

当时武耀即惊诧于她绝伦的美丽和独特的气质，随即闷闷地想到这恐是个多事之人，一生或许多灾多难，甚至不得善终，4年之后竟然应验。对自己这种“不幸言中”，武耀不知该如何评价。

警方对余、钟、王三人进行了作案可能性的调查与分析，结

论是：除非这三人勾结，否则他杀将被排除。

余南凯系“JL”集团内有名的干练人才，曾被总部派驻新加坡达5年之久，以斗败德国商家替公司挽回大宗损失而获重奖。调他回国，是解决婚事。回国后名义上安在雷父所领导的情报室，实则替“JL”销售新型产品大功率摩托车。销售成绩斐然，又给予重奖，一套豪华型住房即为奖赏之一。

余南凯与雷宇相识相恋，系雷父雷母促成。

如果成婚，雷宇便可获准被派驻新加坡。利用婚姻出国，本不是稀罕事，何况男方条件很好。但为什么不办理结婚手续？不办手续，无论同居多久，也不能被法律认可。

这个，余南凯迟疑地说，在他，本是很积极的，希望在（去年）国庆节办了。但本来已经同意的雷母却在国庆前不久对他说，你们最好先生活一段，如果彼此确实协调，再办也不迟。

这种阻止，使余南凯很是不解。“因为当时我已获取奖品房，雷宇已住在这儿。”照常情，女儿既已与人同居，所谓木已成舟，作为父母多是催促完婚的。这种“试婚”主张来自女方家长，岂非怪事？

雷母的解释，知道女儿脾气古怪，怕草率进入法律限制后，弄得不好，大家又来打那种令人头痛的混战。

这种解释也难以彻底服人。

同居两个月后，余南凯还是主张结婚，所以在单位已办了结婚证明书。他拿出了盖有公章的证明书。

倒是雷宇漫不经心似的，不急着去单位开证明。